

附件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D47365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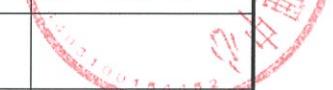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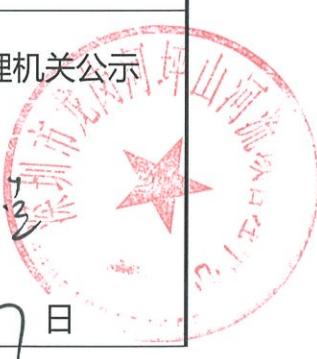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悦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登载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承担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等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龙岗河流域和坪山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住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三洲田水库
	法定代表人	张悦
公益服务过程概述	举办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党的建设	中心设党支部 1 个，党员数 39 人，发展党员 0 人。全年组织全体党员召开集中学习会议共 8 次，主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其重要讲话精神、有关党内法规等；开展支部书记、党员讲党课 3 次；全年深入开展特色党日活动，建立“河段长”党员先锋队，打造特色党建品牌，定期举办龙坪课堂，组织党员干部赴茅洲河碧道、龙岗河坪山河、市安全教育基地等现场学习。
	业务能力建设情况	重点对管理、专业技术及技能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技能培训，按照服务中心流域洪涝灾害防控、碧道建设、水库标准化创建、流域管理机制创新等重点工作，先后开展了《防汛应急预案培训》《深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水务建设工程安全专项培训》《水库河道标准化管理提升》以及人事、党建、公文政务、健康教育专题等各类培训 20 余场次，参训 800 余人次，有效地提升了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的综合素养和专业素质。
	贯彻执行《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情况	我中心严格遵守《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无违规情况；我中心于 2020 年 1 月 3 日进行了法定代表人的登记。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无
	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	无
	绩效和诉讼情况	2020 年政府绩效评估结果为市政府 A 类部门 B 等次。我中心诉讼案件一例，为原三洲田·铜锣径水库管理处与曾天送合同纠纷一案，2019 年 12 月 13 日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发回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重审。目前，重审阶段工作已进行几次庭审，未下达判决。
	信息公开及其他情况	无
公益服务概述	以职能清单形式阐述本单位公益服务内容	
	职能一	供水保障
	职能二	防汛安全
	职能三	水环境改善
	

公益 服务 总量 和 质量	职能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职能一	供水保障	三洲田水库和铜锣径水库水质基本达到Ⅱ类以上，2020年合计供水量998万立方米，保障荷坳、坪山、华侨城片区供水安全。
	职能二	防汛安全	龙岗河、坪山河干流、三洲田水库和铜锣径水库各水务设施正常运行，2020年抵御100余次黄色暴雨、38次橙色暴雨、7次红色暴雨，平稳度汛。
	职能三	水环境改善	调度督促流域内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正常运行，龙岗河、坪山河干流西湖村及上洋省考断面月均值达地表水Ⅲ类标准，黑臭水体、小微水体基本稳定消黑；
			组织举办爱河护河公益活动20余次，服务市民人性化，探索河道管理人员进社区学校，市民进河道的共建共治共享实践，让城市因水而美，市民因水而乐，打造幸福龙岗河幸福坪山河。
.....			
公益 服务 投入	从业人数	85	
	经费来源	经费自理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4551.00	
	经费自给率(%)	10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39.87%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3.54%	
	资产负债率(%)	0.15%	
	收入增长率(%)	0	
	支出增长率(%)	0	
	收入支出比(%)	99.59%	
	资产损益 情 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4039.30	65755.08

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公益服务特定内容	理事会运行情况	基本运行情况			
		召开会议情况			
		决策决议情况			
	兴办企业情况				
	国有资产投入使用情况				
公众满意度	须填写社会评价情况				
	社会评价项目	社会评价描述	备注		
	社会声誉-1	无社会投诉情况。			
	社会声誉-2	无			
				
公益服务专项	举办单位下达的专项任务				
	专项任务一	协助市水务局开展对口精准扶贫工作			
	专项任务二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事业单位法人承诺与委托	<p>兹承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内容真实并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p> <p>法定代表人: </p> <p>2021年5月7日</p>				

举办单位 意见 (含 保密审查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七月12日</p>		
报告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徐艳华	0755-84629596	147674470@qq.com

